

XIAMENSHI
TONGYIZHANXIAN
ZHI

厦门市统一 战线志

《厦门市统一战线志》
编纂委员会 编

厦门市统一战线志

《厦门市统一战线志》编纂委员会编

1999. 9

《厦门市统一战线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陈耀中

副主任：林义恭

成 员：孔长才 黄美缘 江菱菱 吴在庆 陈建德
陈富第 区礼华 黄新楠 叶必勇 黄建国
颜允懋 陈珍霞 王起鹏 曾昭文 曾 雄
陈大中 黄家正 李拔萃 李淑萍 陈永水
丁炯淳

《厦门市统一战线志》编辑部成员名单

主任：陈建德

副主任：区礼华

成 员：王东良 叶正辉 白少山 庄武装 宋屿梅
朱子榕 陈启建 陈逢源 林重阳 郑莹莹
洪祖溢 郭庭海 曾汉中 蔡林娜 樊荣兵

印数：1500 册

印刷单位：沙县方圆印刷有限公司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厦门市统一战线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陈耀中

副主任：林义恭

成 员：孔长才 黄美缘 江菱菱 吴在庆 陈建德
陈富第 区礼华 黄新楠 叶必勇 黄建国
颜允懋 陈珍霞 王起鹏 曾昭文 曾 雄
陈大中 黄家正 李拔萃 李淑萍 陈永水
丁炯淳

《厦门市统一战线志》编辑部成员名单

主任：陈建德

副主任：区礼华

成 员：王东良 叶正辉 白少山 庄武装 宋屿梅
朱子榕 陈启建 陈逢源 林重阳 郑莹莹
洪祖溢 郭庭海 曾汉中 蔡林娜 樊荣兵

印数：1500册

印刷单位：沙县方圆印刷有限公司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1951年4月17日，廈門市各民主黨派聯合歡迎廈門籍的新加坡歸僑莊希泉、洪丝丝等。



1986年3月9日，全國政協副主席、中央統戰部長楊靜仁來廈視察，與廈門市各民主黨派、人民團體領導合影。前排右起：張述、陳碧笙、郭初疆、許祖義、顏西岳、楊靜仁、汪德耀、陳應龍、許集美、施能鶴、張其華。



1984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班禅额尔德尼·却吉坚赞视察南普陀寺（左七为班禅大师，左六为南普陀寺方丈释妙湛，左二为厦门市委统战部副部长陈耀中）。



1991年9月8日，福建省省长贾庆林（中）、中共厦门市委书记石兆彬（左五）、厦门市市长邹尔均（左二）和厦门市政协主席林源（左一）看望陈村牧先生（左四），祝贺陈村牧先生执教六十周年。



1984年2月，邓小平同志来厦视察时亲切会见了厦门侨界代表和台胞代表。上图左起：邓小平、陈德润、林承志、颜西岳、陈应龙；下图左起：林承志、颜西岳、邓小平、陈应龙、王震、柯秀英、沈持衡、朱天顺。



1954年5月14日，陈嘉庚先生为华侨博物院开幕典礼剪彩（上图），并陪同来宾参观展出的文物（下图）。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科学态度,全面、真实地记述厦门市统一战线工作的历史与现状。

二、本志注意突出时代特征、地方特点、统战特色。

三、本志记载年代上限追本溯源,下限至 1995 年。

四、本志结构为分章平列式,首设照片、凡例和概述,末置大事记。正文依序排列是:党委统战部工作、人民政协工作、民主党派工商联工作、侨务工作、对台工作、宗教民族工作、爱国民主人士传略。全书共 31 万多字。

五、本志按志书惯例,遵循“生不立传”原则,入传人物,选择对厦门统一战线工作作过重要贡献和有代表性的已故爱国民主人士,立传以生年顺序排列。

六、本志记述的组织机构、会议、文件等名称,首次出现使用全称,以后使用简称。

目 录

凡例	
概 述	1
第一章 党委统战部工作	11
第一节 工作机构	11
第二节 主要工作	15
第二章 人民政协工作	40
第一节 组织沿革	40
第二节 主要工作	50
第三章 民主党派、工商联(总商会)工作	79
第一节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革)厦门市委员会	80
第二节 中国民主同盟(民盟)厦门市委员会	93
第三节 中国民主建国会(民建)厦门市委员会	111
第四节 中国民主促进会(民进)厦门市委员会	126
第五节 中国农工民主党(农工党)厦门市委员会	134
第六节 中国致公党(致公党)厦门市委员会	147
第七节 九三学社厦门市委员会	157
第八节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台盟)厦门市委员会	167
第九节 厦门市工商业联合会(厦门总商会)	176
第四章 侨务工作	211
第一节 厦门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211
第二节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24
第三节 集美学校委员会	238
第四节 华侨博物院	246
第五章 对台工作	254

第一节	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市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255
第二节	厦门市台湾同胞联谊会	264
第三节	厦门市金门同胞联谊会	270
第六章	宗教民族工作	277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77
第二节	厦门市佛教协会	279
第三节	厦门市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厦门市基督教协会	286
第四节	厦门基督教青年会、厦门市基督教女青年会	292
第五节	厦门市天主教爱国会	295
第六节	厦门市伊斯兰教协会	302
第七节	民族工作	306
第七章	爱国民主人士传略	308
	大事记	337

概 述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已有70多年的光荣历史。在各个历史时期，厦门的中共地方党组织，根据中央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广泛团结各界人士，不断发展和壮大统一战线，为厦门的革命和建设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

第一次国共合作推动了厦门革命统一战线的建立。共产党人罗明发展了厦门地区最早的一批党团员，于1925年6月成立了厦门第一个团支部，1926年2月建立了厦门也是福建省第一个党支部——中共厦门大学支部。在厦门的国民党福建省临委于1926年7月改组，共产党员李觉民、罗扬才、阮山等人当选为党部常委，左派力量在临时省党部占绝对优势。共产党人与国民党左派合作，发动群众支持北伐战争，举办平民学校、妇女工读学校、农民俱乐部等，组织他们学习新文化和国民革命理论，引导他们组织工会、农民协会、学生联合会、妇教会，大兴工农革命运动。当北伐军入闽时，徐琛、陈明等数十名中共党员和左派人士奉派到东路军任职或到各地任督察专员，有力地支援了北伐军挺进闽南，很快形成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组成的革命统一战线。1927年元旦，中共厦门地方组织联合国民党左派召开了“厦门各界民众庆祝元旦暨北伐军胜利大会”，会后集队游行，高呼“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等口号，许多人当天报名参加北伐军。报纸称，“俨然厦门为广州、汕头矣！”

1927年1月，中共厦门市委成立，罗秋天任首任书记，即派得力干部帮助国民党左派改组国民党厦门市党部和同安县党部，进一步发展了国共合作的局面。严子辉到禾山，改组国民党区分部，领导当地组建农民协会；邱泮林等到同安，改组县党部并任党部负责人，领导同安地区建立一支数千人农民自卫军队和农民协会。在

市区,成立了“厦门市总工会(筹)”,发展会员 1 万人,下辖 23 个基层分会,并即领导了号称“罢山罢海”的革命运动;还组织“反基督教大同盟”,掀起了声势浩大的反对帝国主义文化侵略的“非基运动”。以集美学校、厦门大学为核心的学生反帝爱国运动也此起彼伏。然而,在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事变前,厦门爆发了“四·九”反革命事变,宣告厦门第一次国共合作的破裂。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厦门的党组织把斗争区域拓展到周边地区,把 80%以上的工人、农民吸收入赤色农会,革命互济会、反帝大同盟等革命团体亦如雨后春笋般建立。厦门岛内,以柯子鸿为首的厦门赤色总工会及下属 40 几个分会,会员达 1 万人之众,厦门反帝大同盟下属 5 个分会,会员也很多。1931 年 7 月成立的中共厦门中心市委,还领导闽南工农革命委员会、中国工农红军闽南游击队,党领导的工农革命运动再掀高潮。自 1931 年至 1935 年间,厦门党组织动员了一千多名技工、司机、医务人员到闽南、闽西游击区支援红军游击队,参加红军。同时,募捐了数万银元和大批物资支援入漳的红军和游击队。党组织还深入国民党军队和民团中去策反、组织兵变。1931 年 10 月 20 日,国民党驻南靖独立一团三、四连的 205 名士兵,携 180 支枪投奔闽南游击队,接受改编。厦门中心市委还利用 1933 年“福建事变”后 19 路军退出包围闽西南苏区的有利时机,大力发展工农武装和红色区域。

“九·一八”事变后,中华民族同日本帝国主义的矛盾逐步上升为主要矛盾。厦门中心市委创办了《战斗》、《群众报》、《火炬》、《实话》、《青年画报》等宣传刊物,大造舆论。1931 年 10 月至 1932 年 3 月,“厦门民众救国会”,“厦门学界反帝大同盟”,“厦门互济总会”,“厦门惨案后援会”,“厦门妇女救国会”纷纷成立。在厦门总工会领导下,“厦门工人武装纠察队”、“自卫队”、“突击队”、“特务队”、“锄奸队”、“打狗队”、“查日货队”、“北上抗日决死团”、“慰劳团”、“募捐团”等纷纷诞生。他们奔走呼号,查禁仇货,打击汉奸,募捐钱物,甚至赶赴前线抗敌。1934 年 8 月,中共中央发出“民众武

装自卫”的号召，厦门中心市委增设了“反帝部”，由该部联系爱国团体和各界人士组成“中华民族武装自卫会闽南分会”，并出版会刊《反日战线》。

继中共厦门中心市委后于1936年建立的中共厦门临工委，努力做好厦门各抗日团体的工作。同时，还争取了国民党157师群运科长陈伯麟、国民党方面的许春草、张圣才及社会知名人士胡资周（《星光日报》社社长）、黄绿萍（《星光日报》总编）、黄其华（双十中学校长）、苏节等为抗日救亡作贡献。并于鲁迅先生逝世后组织悼念鲁迅活动，激发全市民众抗日热情。

“七·七”事变后，厦门工委组织30多位7—13岁的少年成立“厦青团”第八工作队——“厦儿团”，徒步经汕头、广州转香港活动后又到越南、柬埔寨，行程万余里，宣传抗日，组织救亡募捐、慰劳。在香港期间，在中共南方局工作的邓颖超接见了他们，称赞：“小小年纪，就这么爱国，真是我们的国宝”。

中共厦门工委在“七·七”事变后，主动把“厦门工联合会”更名为“厦门工人抗日会”、“革命互助会”更名为“厦门商人反日会”、“厦门反帝大同盟”更名为“厦门各界反日会”、“红军游击队”更名为“北上抗日义勇军”，把厦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的各种组织理得更顺，使其作用发挥得更好，更易为各方面所接受，以便最大限度地团结一切爱国人士共同抗日。1937年10月，日军占领金门，中共闽粤赣省委即发出《对日抗战保卫漳厦宣言》，包括厦门在内的闽南11个县市“抗敌后援会”先后成立。党领导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更为广泛。1938年5月13日，厦门沦陷。为适应斗争需要，中共厦门工委撤出厦门岛到漳州，合并成立漳厦工委，指导漳厦地区工作。沦陷敌手的厦门人民自发组成各种抗日团体，尤其以“厦门中国青年复土血魂团”最有影响。重建的同安中共党组织也以国共合作的合法身份，以莲河、马巷等“抗敌后援会”为活动阵地，讲演宣传、化装演出，还建立队伍，进行军训，抗日救亡运动有声有色，国民党反动派因而恐慌和镇压。老共产党员胡邦宪1941年任同安

县长后，利用矛盾，合法斗争，推动同安民众抗日运动，被誉为“抗日县长”，其侦办军统李品仙等污吏和组建地方抗日武装、镇压叛乱等行动尤为脍炙人口。

抗战一胜利，中共即在厦门岛内恢复党组织，在中国向何处去的历史抉择中，宣传中国共产党的主张，配合与国民党的军事斗争，成功地开展第二条战线的斗争。一方面，团结进步的知识分子和爱国民主人士，发动进步师生先后组织了“反美暴行”、“反内战、反饥饿、反迫害”及“反对美帝扶植日本”等运动；另一方面，做好民主人士的联络和争取工作。在厦门的民革、农工党成员、爱国工商业者及其他民主人士积极运用各种关系，开展工作，支持革命；有的设法保护地下党和进步人士免遭杀害，有的向党组织和游击区输送地图、枪支，有的捐款捐药支持游击队，有的则策动漳、泉地区国民党军警起义，有的设法保护工厂、学校和公共财产、历史档案，有的参加支前动员和渡海作战，有的进行策反工作，向解放军提供了较详细、准确的厦门国民党驻军布防图，为厦门回到人民手中做出重要贡献。

新中国成立后，中共厦门市委就提出：“要通过各部门广泛建立民主统一战线”，“让朋友们靠拢我们”，着手建立由党政军和各界群众团体组成的“市人代会筹备处”，并于1950年元月，由各界推选的225名代表民主选举“厦门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简称协商会）；市侨务局、统战部、宗教处先后组建，侨联、工商联及民革、民盟、农工的地方基层组织相继建立。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各界人士围绕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尽快恢复经济，保持社会安定而献计出力。很快，海外侨汇重新沟通，部份企业恢复生产，金融、物价趋于稳定，进出口商在解放军炮火的掩护下，先小船后大船，冲破国民党军队封锁，恢复与香港船运往来，为厦门的反封锁斗争写下光辉一页。工商联筹委会积极工作，配合市政府组织一系列物资交流活动，活跃了市场，恢复了与各地的商业网络，还组织行业评议税收，辅导企业生产，协调劳资关系，为厦门经济的迅

速恢复和较快发展做出积极贡献。与此同时,各界人士同仇敌忾,在声势浩大的抗美援朝运动中,积极捐款捐物,并在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和“三反”、“五反”运动中受到深刻的教育。

1953年,党提出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市委、市政府根据厦门与海外关系密切、又地处海防前线,而私营工商业在解放前集消费、投机和服务性为一体、畸形发展的实际,重视发挥工商联和各界人士作用,贯彻“利用、限制、改造”的和平改造方针和赎买政策。在以往工作的基础上,扩大了初级形式改造的范围;做好占私商资方2/3的批发商改造,辅导其转业,并分步对相关工业企业进行公私合营,既促进了经济发展,又改善了经济结构。1956年1月20日,93个行业1572个工商业者实现全行业社会主义改造。厦门实现了所有制转变的历史任务,迈入社会主义新阶段。

期间,各界优秀代表参与政权组织。1955年市政府26名委员中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占12名。1955年5月,政协厦门市委员会成立,较之市协商委员会,代表性更强,包容面更广,委员由30人增至107人。全市民主党派成员达512名,除民革、民盟、农工建立市委外,民建也于1956年11月成立筹委会。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市委继续通过统一战线调动各方面力量进行社会主义建设。但在1957年反右斗争中出现扩大化,一批民主党派成员、知识分子、工商界、宗教界人士被错划为右派。随后又开展整风交心运动,要求限时完成政治立场的改造,联合举办“自我改造经验汇报评比展览会”。1960年起,根据中共“贯彻政策,调整关系,调动服务,继续改造”的方针和五不变政策,高级知识分子和代表人士得到照顾,政协及民革、民盟、民建、农工、工商联等分别举行神仙会,让大家畅所欲言,缓和各界人士的紧张情绪。但随后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确立,各种学习、检查、批判的开展,各界人士思想又紧张起来,统战工作的大好形势又受影响。

1966年起的十年“文化大革命”,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遭受严重破坏,许多统战干部和代表人士遭到批斗和迫害。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厦门的统战工作随着全党工作重心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实施及厦门经济特区的创办，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拨乱反正、全面落实党的各项统战政策工作，为调动各界人士积极性奠定了基础。市委成立了专门机构，平反“文革”冤假错案，清退查处物资，纠正和安置错划右派，区别“三小”，收回“文革”期间下放的原工商业者，落实起义投诚人员政策，纠正归侨、侨眷和台胞、台属中的冤假错案，落实部分归侨海外工龄，调整安置六十年代初被精简的归侨、侨眷，清退宗教房产。这些，影响良好，赢得民心，使厦门市爱国统一战线空前团结。市委加强对统战工作的领导，根据形势需要于1983年至1986年成立各区统战部、并先后多次召开全市统战工作会，还于1991年进行全市性统战工作大检查，组织首次全市统战知识竞赛，极大推动了统战方针政策的落实，使厦门市爱国统一战线的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取得可喜成绩。

建立健全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1980年5月，厦门市政协五届一次全会召开，揭开了新时期政治协商工作的新局面。与“文革”前相比，委员数增加1/3，达360人。8月，市民革、民盟、民建、农工、工商联联合召开代表大会，揭开了党派工商联活动的新篇章。随后，致公党、台盟、民进、九三学社分别于1981年至1984年筹备成立市级组织。市委于1985年建立了与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双月座谈会”。以后，市委坚持通过这一形式，就厦门市改革开放中的重大问题、人事任免等向党外人士通报情况，征求意见。1989年，《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发表，厦门市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工作步入新阶段。市委、市政府建立了党员领导与党外人士交友联系制度；市政府加强与政协、民主党派、工商联的联系，先后下发对口联系文件，并组织检查交流；至95年，市监察局、检察院、审计局、教委先后聘请民主党派人士58人次担任特约监察员、特约检